

# 2023年名著围城读书心得(优质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名著围城读书心得篇一

钱钟书先生是我喜欢的一位文学大师，他用文字在《围城》里写出了你和我。《围城》里飘散出来的一句话，我想就是：我们的一生，都在追求着认同感和归属感。我想我们大多数人和方鸿渐差不多，我们都被世俗所禁锢，像方鸿渐一样，我们机械地拿到我们的毕业证书，拿到文凭。从我们第一次因为自己的利益而对他人恶语相加开始，社会就慢慢地对我们揭露开它最原始的.恶毒。

我们没有使他人艳羡的才华，我们也终究不是佼佼者，就如方鸿渐一样的生活，蝼蛄一样活着。也许我们有追求，有自己想过的生活，但我们离第一又有着不短的距离，始终算不上一个成功者。而我们还是要活，也许有些人还要计算着一日三餐，柴米油盐。我们以后也许会成为人间的一粒尘埃，成为普罗大众的一员。但现在我们不是，因为我们还心存着幻想，就算你我面对这一整个世界，还是显得那么平庸，我们的水准和我们想要向命运索要的生活相比显得羸弱，我们还是执着地活着。喜欢《围城》，是因为我生活中所被囚禁的，不知如何用言语说尽的感情在书中一遍一遍又一遍地得到共鸣。

钱钟书先生并不直接，而是婉转地将生活的无奈传授于我。好让我在以后的生活中，有了冲出围城的勇气。

## 名著围城读书心得篇二

也许是由于学识尚过于浅薄，初读围城时，竟悟不出半分深意，始终困惑我的是书名的由来，不明白这城，是如何筑起来的，锺书先生这城里所围的，究竟是何物，而这何物又是否足为今人所道。

后来再看时，或许是年岁长了几节，又或许是学识涨了几两，仅是读到那句“把刺刀磨尖当成笔，蘸鲜血当墨水，写在敌人的皮肤上当纸”，便已叫我心惊肉跳。全书看似平直朴实的语言下，藏着的是尖锐而敏感的情愫，撕破平庸的外裳，作者的悲哀是如此锐利，一针见血。宛如斗破苍穹的闪电，割裂天地。那是一个生活在上海沦陷、民族衰亡的年代的作家来自笔尖，最无声的呐喊。随着围城的落笔，我想，先生必定也在这两年里渐渐剥离围住了自己的那座城。

两年里忧世忧生，唯有时间不可挡。

主人公方鸿渐，出生在封建家庭，留过洋，稍稍有些才华，骨子里却又是带着虚荣的窘迫文人。他常常感觉自己被吹成一个大肥皂泡泡，未破时五光十色，经人一搨就不知去向。迫于父亲给的压力假造文凭留学归来，在经历了与唐晓芙和苏文纨的两段爱情之后，终和孙柔嘉共结连理。纵观全书，在先生笔下方渐鸿绝算不得一个好文人，他身上缺点很多，与鲍小姐的一夜情，因为优柔寡断他伤害了苏小姐，因为好面子失去了他和唐晓芙的真挚爱情，最后选择了孙小姐，婚后的生活也总是争吵不休，两人时常恶语相向。可我始终觉得他身上有另一种和那个年代迂腐文人不同的东西，也许是他对小城市摩登姑娘的刻薄评价打动了，也许是他说的那句“世间哪有恋爱？压根是生殖冲动”让捧书的我忍不住轻笑了一声，也许是他不愿像大部分人一样过着平庸的生活。总之，我从这本书里，读到了先生对这个人物的另一种诠释。他是围困在城里的可怜人，却也是那座城里难得的明白人与自由者。

他是一个被迫生活在上海的矛盾结合体，也是那个时代许许多多上海男人的写照，他与孙柔嘉的婚姻，何尝不是绝大部分人最终的选择。唐晓芙显然是作者偏爱的角色，我以为作者多半会选择在最后添上一段二人的重逢。数年之后，依旧是上海车水马龙的街头，方鸿渐与妻子从市集买了做晚饭的菜正走在回家的路上，他恍惚受到感应一般地转头，恰巧瞥见唐晓芙施施然从一辆洋车上下来，她的眉眼仍是当年那个稚嫩的如新鲜水果般的小姑娘，只是手上的蓝宝石戒指和她左手挽住的满脑肥肠的中年男人出卖了她，方鸿渐不自觉将妻子的手握得紧了又紧，大步朝家走去。

似是故人，却又非是故人来。

其实作者如果让唐晓芙和方鸿渐成为眷属，由眷属再吵架闹翻，那么，结婚如身陷围城的意义就阐发得更透彻了。然而我们不难揣测，不管娶了谁，结婚后总会有那么几刻发现娶的并非意中人。故事里如此，生活中亦如此。

而上海，作为一个爆发的都市，从来就没有山水花柳作为春的安顿。

“可能是因为故事中死人太多了，枉死者没有消磨掉的生命力都迸作春天的生意”，不知写出这句话的先生，在那年炮火连天的上海的春天里，是否受到了一种生机透芽的痛痒，如同婴孩出齿时的牙龈肉一般。

读完此书，更像是体验了一把山中清扰的热闹。

### 名著围城读书心得篇三

初读《围城》，只觉是一个引人深思的故事，记录着一个唤作“方鸿渐”的人的故事。有感于钱钟书对人物性格剖析的精细。再读《围城》，有感于这不是一个普通的人物故事，它

更像一幅画，画面上的薄纱下掩着看不见的芳华。三读《围城》，有感于活在作者笔下亦活在我们身边的人，更有感于这些人打造的“围城”。

书中初现“围城”，是借苏文纨的嘴说出来的。“婚姻就像一座城，城外的人想进去，城里的人想出来。”在婚姻的道路上，方鸿渐没有尝试过轰轰烈烈，也没有设想过要细水长流。他在鲍小姐处碰了壁，在于他的无力抗击；他在苏文纨处失败于自己的优柔寡断；他在唐晓芙处不能如意，在于他的不作为。至于最后与他处在一起的孙柔嘉，他们婚后颇具起伏的生活源于方鸿渐的不具判断力与改变力。其中，除了他对唐晓芙的追求中尚能显出他试图征服命运、追寻内心的思想外，他其余的感情经历无一不是他徒劳的思想斗争和软弱无力的行为罢了。

而对于自己的事业，孙柔嘉的一句话无疑为方鸿渐下了一个准确的定义——你不可能一辈子都靠着赵辛楣给你介绍工作。方鸿渐自恃出生于富甲之家，后又用手段取了“克莱登大学”的假文凭，又自诩才高，在事业方面总认为会有适合自己的机遇降临。这样的方鸿渐是当今多少人的缩影。在这个竞争激烈、知识大爆炸的世界，人们对名利的追逐与金钱的渴望使面临工作的大学生步入了一座无形的围城。这座围城是用他们所谓的自尊心和才学建造出来的。人们一旦走入了这座围城，便只能看见头顶上四方的天空飘过功名利禄的浮云。当然，不是所有人都会像方鸿渐一样，在围城中越陷越深。聪明的人会给心安上一对翅膀，飞过高墙，看到围城外广阔的天空。

方鸿渐没有这这双翅膀，于是他成了三闾大学中可有可无的副教授，在这座充盈着勾心斗角的围城中不堪重负，最后无奈出走。他选择了认命，选择了抱怨，选择了在内心倾述自己的不满。而机会，恰恰不会关照像他这样的人。

总之，只有做好了与命运抗衡的准备，围城再高，你总能飞

出去。正如贝多芬所说的那样——我要扼住命运的喉咙，决不向命运屈服。抵抗也许是徒劳，但不抵抗的抱怨却连希望的影子都看不到。

## 名著围城读书心得篇四

从书店阿姨那里听说，必读书目里面有一本地理书，我不禁叫苦连天。因为我读过地理书，不但枯燥，而且乏味的令人难以读下去，一打开书就有些后悔为什么要读。

我慢腾腾的打开了《地球的故事》，可是还没有等到我像往常一样读地理的时候做准备工作，我就早被这本书诙谐、幽默的文字给吸引住了。这还哪里是我印象中那种罗列一大堆的数据、文字个个都看不明白的地理书呀？这里面的每一个字都充满了趣味性，比如：两级就是你用一根筷子穿透一个球的两端。”比喻的很生动。再看看我往常地理书中的吧：宇宙爆炸时生成的元素为：77%氢、23%氦、0.0000001%锂……“两本地理书比较，简直相差甚远。

地球，是一个大家园。这个家园里面，人倒是一个热点话题，在美国作家房龙先生的这本书中，包含了全世界各国的语言、文化、历史，读完这本书，我觉得地球——这个往常我并不了解的大千世界好像与我亲近了许多，各国侨胞的文化历史我也已经历历在目。

在这本书中，地理变成了一个个童话，一个个充满趣味的真实童话，被房龙先生信手拈来，讲给我们听。

在《地球的故事》这本书的最后，房龙先生根据目前的状况，呼吁人们开始行动。保护好自然环境，尽力平息已经要燃起的战火，保护好宝贵的森林资源和海洋资源。

地球——这个大千世界中的每一个生命都应该相亲相爱，将

别人的忧伤和幸福当做自己的忧伤和幸福去感受，去体会。

用我们自己的话来结尾吧，也就是说：“一个地方的繁荣与富强，需要那个地方的宗教、经济、商业、农业……等等人民为全人类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 名著围城读书心得篇五

这本书很形象地形容婚姻是一堵墙，进入城墙的想出来，没进城墙的想进去。应征了“距离产生美。”之说，谈恋爱的时候我们被激情充盈着，只恨两人不能朝夕相处，刻刻以对，便急切地想迈入婚姻的殿堂，当结婚了，随着岁月的磨砺，激情的减退，天天面对便产生了审美疲劳，以前被尘封的往事随之清晰，随之怀念一个人的日子。总之当我们一味缅怀过去，匆匆的想赶去看北方的第一场雪时，我们是否已错过身边的无数风景呢？并不因为困在围城的人想出来，没有在城内的人想进去。只因人有时非常矛盾，本来生活得好好的，各方面的环境都不错，然而当事者却常常心存厌倦，对人类这种因生命的平淡和缺少激情而苦恼的心态。好比当我们还是一名学生，我们期望能考上一所好的大学，当我们考上好的学校就希望有一个好的分配，有了一个好的分配就希望事业和爱情都双丰收，双丰收后又希望能有政治作为，当我们有政治作为后又希望……反正欲望不会是句号的，想必永远是感叹号。这就是所谓的“欲壑难填”吧！

利用闲暇时间终于把一直想看的《围城》读完了。或许是正好处于这一年龄段的缘故，读完后也有了些许感悟。

首先，那些受旧社会封建压迫的知识青年们是同现代人一样对生活充满激情与向往的，他们敢爱敢恨、敢作敢为。同时，他们也同现代人一般具有一些丑恶的东西，他们自私自利、冷漠。他们每个人都在自己的城中为自己的利益运筹帷幄……其次，正如书中的经典语句所述“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无非是好奇心的驱使，但当进入城中，

发现城中无尽的束缚、无穷的压力，便会马上转向下一座城。周而复始，人们永远在各个城中徘徊而且乐此不疲，又何求当时社会的进步与发展。从而人们只能悲伤得在城中度完一生，终究难以摆脱命运的束缚，也着实使人感伤。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中，自己的城也当由自己来规划。我们既不能一心想着冲出围城，我行我素，也不能完全受制于命运的摆布。反而该用心经营自己的城，让城变得美丽、幸福和快乐，但当别人进入自己的城便不愿再出去。

全书语言诙谐幽默，具有强烈的讽刺意味，深刻揭示了当时社会风气的污浊，对人性的丑恶、虚荣进行强烈的批判，全书对人物的描写惟妙惟肖，仅用只言片语便将人物性格刻画的清晰可见，使人物活灵活现的呈现在读者眼前。全书蕴含哲理深刻，值得我们去感悟、去体会、去深思。

《围城》作为钱钟书先生的经典之作，文中的睿智的语言自然是吸引广大读者的主要手段。但更重要的是，《围城》给我们提出了一个围城的概念让我们去思考，即围城将人分成两类，一类在围城里面，一类在围城外边，而生活在围城内外的人都互相羡慕对方的生活，在《围城》中是通过方鸿渐的婚姻来阐述和剖析这个观点的。

文中的主人公方鸿渐从留学归国开始桃花运似乎就特别多，从“局部的真理”的鲍小姐，到浑身透着冰欺凌作风的苏文纨，在到几乎完美的唐晓芙，而在痛着三个不同的女性人物身上的发生的爱情故事都给方鸿渐带来了从未有过的快乐和幸福感。这些似乎都在给方鸿渐一些暗示，暗示他所追求的婚姻必然会幸福美满，或许不会再差了。

就像姚明说的：你羡慕我的有钱，我羡慕你的清闲，两者永远不能归于平衡。

所以我们要做的其实就简单了，我们过我们自己的生活，享受自己的生活，从我们的生活中发现乐趣，我们自己制造笑

声。

有一些流传甚广的经典作品，由于这样那样的缘由，形成了一种先入为主的感知甚至偏见，那便几乎再也不去阅读或没有意愿阅读了。直到一天，突然翻开，读罢，发现全书所述所讲与读前印象完全风马牛不相及，书的内容是那么或深刻，或有趣，或文笔优美深厚，令人有一种深深的感知上的错落感，也有种相见恨晚的感觉。老舍的《骆驼祥子》，和钱钟书的这本《围城》，带给我的正是以上的种种感触。

钱钟书的这本书，文笔细腻精炼，对人物的刻画和心理描写十分突出，尤其令人印象深刻的，便是钱老做比喻、打比方的深厚功力了，文中处处可见钱老那精妙绝伦的比喻了，令人十分叹服。

所谓围城，我的理解是，婚姻是一座围城，工作是一座围城，朋友是一座围城，家庭是一座围城，处处皆是围城，有人的地方便有围城，这世上的人，都逃不出围城的圈圈。总结一句就是，人生就是围城。“外面的人想进来，里面的人想出去”，不过是人生的圈圈里，对于不一样人生的渴望和躁动罢了。

因此，不管你的围城是痛苦，还是快乐，愿意留在原地，还是渴求外面围城的生活，我们都应当让自己处于一种开放的状态之下，只管去尝试，只管去体验，最终呢，套用沃尔什的观点来说便是：经验生命中的一切，最终成为我们自己。

因为，如果心里没有围城，这个世界上便也不存在什么围城了。

《围城》是我上高一的时候借的书，那时候班主任还是语文老师，我还没想好到底是学文还是学理。那时候并不太了解钱钟书，只觉得封面好看，借来就一直放着，偶尔翻两页看看。



看了什么也不记得了，只记得生平第一次被老师当众辱骂，我哭得很凶，剩下的半个学期都在自暴自弃。唯一的念头就是不想在理科班待下去了。那时候看了几页《苏菲的世界》，就以为哲学是自己毕生所爱。学文科就能学哲学，学文科就能逃避理化生，学文科就能逃避所有的嘲笑。那时候学文科这个念头就成了我唯一的向往。

后来我真如愿读了文科，才觉得文科也不过如此，每天重复枯燥的知识点和答题技巧，日子长得望不到边。完全没有我心心念念的所谓“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真有一种待在围城之中，想逃又逃不出去的无奈。

如今五年过去了，我终于能够好好坐下来读一读《围城》，才发现自己文学天赋实在有限，足足半月有余，也只是略微领略到了一些中文之美。直到现在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才隐隐明白，原来自己也不过是钱老先生笔下的“城中人”，像迫切渴望成长一样渴望被理解、被认同，渴望证明自己。等到渐渐长大才发现，原来自己曾经向往乃至崇拜的价值，其实也不值一提。

“围在城里的人想逃出来，城外的人想冲出去，对婚姻也罢，职业也罢，人生的愿望大都如此”。

人无论如何挣扎都逃脱不了被束缚的命运。

《围城》是钱钟书先生一生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是中国近现代史一部经典之作，这是一部以调侃的语调来极力讽刺人生的笑面悲剧，“围城”中最让人印象深刻的是这么一句“城里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进来”，这句话深刻的揭露了人物对于婚姻、事业的感悟。人们的生活就像圈在这围城之中，想逃脱，想挣脱，却怎么挣扎也无济于事。

书中主人公方鸿渐与苏文纨、唐晓芙、孙柔嘉的情感纠葛，与其说是方鸿渐被孙柔嘉的计谋所败，还不如说方鸿渐因为

其自身的怯弱与言不由衷而自食婚姻的恶果。这座曾令方鸿渐无限神往的感情围城，终止于主人公无奈地忍受城中的无聊。

同样可以让人给予无比辉煌的荣耀，也能让人深陷泥潭的事业围城，在作者的笔下也是充斥着尔虞我诈，明争暗斗，压抑着每个人的神经，令本性善良而又怯弱的方鸿渐只能退缩，离开三闾大学这压抑的事业围城，本以为可以深吸一口自由空气的方鸿渐，却没想到等待他的是一个更为复杂、更为混乱地社会大围城，在这里封建制度、家庭责任、事业衰败一切都排山倒海般的涌向他，让他无所适从，所以我这一切都像被命运的大手无情的掌控着，任凭你做无谓的挣扎，最终只能屈服。

实际上这不仅仅是方鸿渐所处的围城，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一座围城里，如何身处其中，却能乐于其中，让围城的生活变得更加丰富多彩，才是我们该积极面对的，一味的挣扎、逃脱只会让自己在泥潭之中越陷越深。

钱钟书先生是我喜欢的一位文学大师，他用文字在《围城》里写出了你和我。《围城》里飘散出来的一句话，我想就是：我们的一生，都在追求着认同感和归属感。我想我们大多数人和方鸿渐差不多，我们都被世俗所禁锢，像方鸿渐一样，我们机械地拿到我们的毕业证书，拿到文凭。从我们第一次因为自己的利益而对他人恶语相加开始，社会就慢慢地对我们揭露开它最原始的恶毒。

我们没有使他人艳羡的才华，我们也终究不是佼佼者，就如方鸿渐一样的生活，蝼蛄一样活着。也许我们有追求，有自己想过的生活，但我们离第一又有着不短的距离，始终算不上一个成功者。而我们还是要活，也许有些人还要计算着一日三餐，柴米油盐。我们以后也许会成为人间的一粒尘埃，成为普罗大众的一员。但现在我们不是，因为我们还心存着幻想，就算你我面对这一整个世界，还是显得那么平庸，我

们的水准和我们想要向命运索要的生活相比显得羸弱，我们还是执着地活着。喜欢《围城》，是因为我生活中所被囚禁的，不知如何用言语说尽的感情在书中一遍一遍又一遍地得到共鸣。

钱钟书先生并不直接，而是婉转地将生活的无奈传授于我。好让我在以后的生活中，有了冲出围城的勇气。